



首页 | 新闻公告 | 学术文章 | 会议论

今天是：

请输入搜索的关键字

欢迎投稿



提交稿件

快速通道

基地概况

招生考试

法律学人

下载天地

论文查询

基地简报

图书资料

所友动态

学术信息

更多>>

> 台湾地区成功大学王毓正教...

> 环境法博士生就业信息

> 日本气候与气候变化法律

当前位置 首页 >> 2007年中国

摘要：环境权是一项特别重要的权利，但目前我国的强势群体，因此在环境保护方面，只有通过公众的知情权，才能够进而实现。关键词：环境权 人权

一、一则案例引发的思考
甘肃省礼县一村子6年多来，村民出现高发的血液系统病，它与当地镇政府当日向县政府上交的高发原因进行了调查报告，但报告到相关部门后，未引起重视。环境监测，但报告到相关部门后，未引起重视。居民被迫与造纸厂签下“生死状”，并签订了协议，从而导致了该病的高发。

- > DAVD留法校友《武汉文化法律...
> 关于举办湖北省法学会环境...
> 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...

· 法学教室

[更多>>](#)

- > 公众环境调查项目——“呵...
> 如何构建中国排放权交易市场?
> 暗管排污如何界定?
> 法律工具主义很危险
> 武汉大学硕士毕业论文2008...

· 招生培养

[更多>>](#)

- > 徐州师范大学法政学院招收...
> 北大距离“野鸡大学”还有...
> [链接] 唐骏学历门
>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中...
> 祝贺2010届环境法研究所硕...

· 友情链接

[更多>>](#)

- >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
> 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文献...
> 环境资源法信息库
> 环境保护部
> 武大图书馆馆藏书目查询

· 在线调查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已于2008年2月28日修订通过，并于2008年6月1日起施行。您认为应从哪些方面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?

- 明确各级政府职责
- 加大处罚力度
- 加强排污监管
- 鼓励公众参与

面对群众欲哭无泪的眼
问：公力不达，私力救
首先必须满足一个普通
二、环境权作为人权的
环境权是一个舶来品，：

(right of environment) 个最低标准环境的权利
例如健康的、安全的、；
在价值派生出来的，不
念，他们主张直接赋予
境权相关的程序上的权
的正当程序权利。[3]然
度提出和发展的。20世
会提出控告，认为向北
围绕着把环境权追加入
而在美国，自卡尔逊19
散播致死毒药的危险”

也是将环境权置于人这
项明确的有关环境的个
在和未来的人们保护和
设中的基本理论，更是
作为人权的环境权，有
首先，侵害环境权的主
的规定，“县级以上地
地人民政府报告，由人
关，是行政机关的不作
完全可以避免的。正如
采访时表示，“肇事企
尘常年超标排放”。潘
高允许排放浓度800多个
潘岳说，分析重大环境
染事件的根本原因。[6]
其次，环境污染事件的

[我要投票](#)[查看结果](#)

13日16时，住院村民为局副局长张力军指出，[8]尤其是哈尔滨市，污之广。而且环境污染事关部门就再没了音讯，是相对于政府部门，受再次，环境污染事件的无人查处，礼县白血病但是污染的沉淀物将会能由于外界其他因素的最后，环境权与公民的的，因此保护公民的环摩宣言》表达的一项明并且承担一项为现在和的时候存在着一定的选手，政府在其中则承担正是基于上述原因，使入手。尊重与保障人权务，不仅表现在政府对息，使得公民能够有效三、环境权保护中的知知情权是一个“舶来品权”一词：公民应当享言。”[11]当时美国政的角度呼吁官方“尊重的权利提出的。但是随域也逐渐在各领域强调事故处理条例》中患者：权一般有下面三个方面民的请求提供信息；（有权了解国家事务、社就是积极地履行信息公

知情权的实现是环境权：系远非是清楚的。这种：为恶化的自然环境会直：个可靠的、有效的环保：体的福利。第二种对人：一代和第二代人权可以：一种拥有令人满意的环：管是采取哪种保护方式：怎么能够去保护自己：提。

知情权对公民而言，是：为义务。在国际人权法：域层面上，欧洲人权法：并其他人诉意大利案中：可，比如在北欧国家和：们国家虽然没有批准加：情权最终将会直接影响：作为公民的一项基本人：环境权作为一项人权，：积极义务。公民只有及：相关信息，才能够在实：是一个普通公民的渴求：的白血病事件不会扩大：引咎辞职。

四、对《政府信息公开：2007年1月17日，经国：家的最高行政机关，国：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：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：讼”（条例第三十三条：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：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：基本人权的尊重与保障）

至个人权的尊重。从国家权力机关而不是行政机构的规定，也必须由法律来保障。从立法实践来看，这可能意味着环境权基础的知情权的实现。

Abstract: The right to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is often numerous and non-existent. So people who want to exercise their right to know should be aware of the above problems.
Keywords: Right to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

作者简介：

邓小兵（1974—），男，

- [1] 齐兴福. 西汉水流着. 《中国新闻与传播研究》, 2005(1).
- [2] 朗士林. 公力不达, 陈永红. 《环境权的法理探析》. 《中国法学》, 2005(3).
- [3] Luis E. Rodriguez-Garces.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Rights: A Comparative Analysis. In: *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Law*. Beijing: China Environmental Science Press, 2005.
- [4] 参见蔡守秋. 环境资源法. 北京: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, 2005.
- [5] 国际人权法教程项目组编. 《国际人权法教程》. 北京: 新华社北京2006年9月第1版.
- [6] [N]. 兰州晨报, 2006-09-26.